

固原市司法局 2018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规定，《固原市司法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经市司法局局务会议研究同意，现予发布。

本报告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固原市人民政府”网（<http://www.nxgy.gov.cn/>）查阅或下载。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固原市司法局办公室联系。

地址：固原市民生大厦（邮编：756000，电话：0954—2088815，电子邮箱：nxgysfj@163.com

一、总体公开工作情况概述

2018 年，市司法局认真贯彻中央、区、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和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坚持与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相一致，公开、公正、公平，注重实际，讲求实效的原则，坚持依法行政，深化信息公开，不断增强司法行政工作透明度，积极促进司法行政作为国家治理重要组成部分作用的发挥，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总体情况。市司法局根据人事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明确由办公室1名工作人员兼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每季度召开一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安排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及舆情应对工作会议，并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选派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1名同志参加了政府信息工作相关培训班，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良好开展。强化监督，健全完善监督机制，使市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

（二）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2018年12月3日，固原市司法局开展了“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人民监督员、律师代表、新闻媒体记者及市民代表实地参观固原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原州区古雁街道司法所、宁夏古雁律师事务所，了解司法行政机关运行，并召开政民恳谈交流会，听取市民代表意见建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市司法局通过固原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发布专栏、固原市司法行政网、固原阳光法治微信公众平台、固原司法行政新浪微博等方式，公开干部任免、人员调动、奖惩、三公经费使用等情况确保权力运行公正透明。

2018年1月至今，市司法局通过各类报纸报刊、门户网站、新浪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平台、主动公开信息611条，其中通过报纸报刊公开信息58条；通过宁夏法治网、固原市政府网、固原市司法行政网等发布工作动态121条；通过固原阳光法治

微信公众平台发布信息 374 条；通过固原司法行政微博发布信息 58 条。根据单位人事调整情况，及时调整了部门主要领导及各科室领导情况，方便群众查询。

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固原市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及责任分工，及时公开了单位预、决算工作情况。

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情况。

按照全区不见面审批工作的要求，市司法局将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等初审工作全部纳入“互联网+政务服务”，通过不见面审批，进一步优化简化网上申请、受理、审查、决定、送达流程，缩短办理时限，降低办事成本，凡是能通过网络共享的材料，不再重复提交。

五、各级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市司法局办理自治区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提案 2 件，及时将《关于自治区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议案提案第 562 号提案答复的函》《关于自治区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第 281 号提案答复的函》通过固原市司法行网进行了公开。（因 2018 年 12 月固原市司法行网关停，未及时通过其他渠道进行公开）。

六、开展政策解读情况。及时通过固原市司法行网将各类新颁布的法律法规、涉及司法行政工作的政策等专家解读进行了公开。

七、回应社会关切情况。本年度市司法局未涉及此类信息。

八、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本年度市司法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

九、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市司法局开通了“固原阳光法治”微信公众号、“固原司法行政”新浪微博等公开平台。建立了公开、反馈、纠错、整改运行机制，依法对文件的规范性、合法性进行日常审查。

十、完善公开制度机制建设情况。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办法，完善了保密审查等程序，完善配套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十一、推进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2018年，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期望，还存在一些不足的问题，主要是主动公开的内容还需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载体和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的及时有效性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因工作人员为兼职人员，导致网站更新不及时的现象发生较为频繁，在人员力量无法得到保障的情况下，固原市司法行政网于2018年12月正式关停。

十二、2019年工作打算

2019年，市司法局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区、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深化主动公开内容，加强司法行政信息解读，创新信息公开渠道，优化信息公开服务，强化信息公开指导，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是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审核、编发、舆情应对等工作机制，强化监督，使市司法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

二是提升工作质量。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大公开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回应，不断增强公开实效，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助力民生改善和法治政府建设，提升司法行政工作的公信力。

附件：政府信息公开统计表

固原市司法局
2019年2月2日

附件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固原市司法局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611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21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8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74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2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0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0
2.兼职人员数	人	1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5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